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K POWER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25港元發行43,700,000股認購股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完成已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落實，而本公司已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43,70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9%。

發行認購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分別為1,093萬港元及約1,088萬港元。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所有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業務營運。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完成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之股權架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及 截至本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董事：				
簡博士及簡女士 <sup>(1)</sup>	4,654,777,346	62.97%	4,654,777,346	62.60%
李繼賢先生	200,000	0.01%	200,000	0.01%
認購方 <sup>(2)</sup>	—	—	43,700,000	0.59%
其他公眾股東	<u>2,737,001,021</u>	<u>37.02%</u>	<u>2,737,001,021</u>	<u>36.80%</u>
總計：	<u><u>7,391,978,367</u></u>	<u><u>100%</u></u>	<u><u>7,435,678,367</u></u>	<u><u>100%</u></u>

附註：

- 該等股份中的5,000,000股由Ground Up Profits Limited (「Ground Up」) 持有。簡博士實益擁有Ground Up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Ground Up所持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簡博士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簡博士亦為Ground Up的董事。
- 有關認購方的資料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港能智慧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簡志堅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簡志堅博士(主席)、鄧耀波先生(行政總裁)及李繼賢先生；及二名非執行董事簡龔傳禮女士及馬世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少銳先生、周政寧先生及林倫理先生。